

证券代码：833899

证券简称：菁英时代

主办券商：安信证券

## 深圳菁英时代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#### 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21 年 11 月 10 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江思明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职期限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，自 2021 年 11 月 11 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吴潇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、财务负责人，任职期限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，自 2021 年 11 月 11 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#### （二）任命原因

由于工作原因，王伟民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、财务负责人、信息披露负责人，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董事会提名江思明女士为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，任命吴潇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、财务负责人。

#### （三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江思明，女，1985 年 11 月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。2008 年 1 月毕业于法国凡尔赛大学，硕士学历。2010 年 12 月至 2017 年 9 月，任华为技术有限公司高级市场经理；2021 年 10 月至今，任深圳菁英时代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办主任。

## 二、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公司新任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

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；新任财务负责人具备会计师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资格，或者会计专业知识背景并从事会计工作三年以上。

### （一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上述任职情况符合公司生产经营和发展战略之需要，有利于公司持续发展，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生产、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。

## 三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《深圳菁英时代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深圳菁英时代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11月12日